哈尔滨商业大学药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接受调剂公告

**一、学院简介**

药学院始建于1976年，并创建了我国第一个中药制药本科专业。现有制药工程、药学和中药学三个本科专业（分别归属工学和医学学科门类），其中制药工程专业为国家特色专业、省级重点专业。拥有中药学（一级学科）一个博士学位点；中药学、药理学、药剂学三个硕士学位点，中药学为省级重点学科。为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黑龙江省执业药师培训基地；全国制药工程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黑龙江省药学会、黑龙江省医药协会、黑龙江省药理学会、哈尔滨市药学会理事单位。

药学院实验室面积5000m2，设置四个教研室（制药工程专业教研室、药学专业教研室、中药学专业教研室、医药基础教研室）和一个本科教学实验中心，设有中心实验室、制药工程实训中心、药学专业综合实训中心、中药学专业综合实训中心、多媒体互动实验室、动物室、标本室、资料室等。围绕各研究方向建立各类实验室和研究室40个和1个研究所。现有黑龙江省预防治疗老年病药物研究重点实验室；财政部中央与地方共建高等学校专项资金资助实验室；和美国沃特斯公司建立“药效物质基础研究”联合实验室。现已拥有着国内比较先进的中药新药研发的实践平台，极大支撑了本科专业实验教学、研究生培养及科研工作。目前，学院教师承担着多项国家级、省级、厅局级等各级科研教学项目，并获得多项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省教学成果一等奖等省部级、厅局级科研教学成果。同时分别与青岛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建立了“哈尔滨商业大学药学院教育科研基地”、与韩国全南天然资源研究中心签署了 “业务合作协议书”等20多家企业建立了科研与就业基地。

我院一直本着“人才兴院，质量建院，特色办院，科研强院”的理念，努力将药学院办成教学研究型学院。学院现拥有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发展趋势良好的师资队伍，专任教师全部为博士或在读博士，教授、副教授比例为38.8%，拥有博士研究生导师8名、硕士研究生导师35名。学院现有“龙江学者”特聘教授2名、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1名、黑龙江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名、黑龙江省级教学名师1名、黑龙江省优秀硕士生导师1人。部分教师有出国留学经历，多名教师为国家一级学会的理事或常务理事，奠定了药学院在全国的影响力和学术声誉。

**二、调剂专业与代码**

**中药学（100800）；药剂学（100702）；药理学（100706）**

**三、调剂要求**

1.初试成绩达到教育部统一规定的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单科、总分），可参考2017年国家线；

2.符合教育部及哈尔滨商业大学2017年调剂的相关政策；

3.报考专业与我校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考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相同。

**四、调剂程序**

1.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尚未开通之前，有调剂意愿的考生可先下

载预调剂申请表进行预调剂登记，按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发送至邮箱：**290974423@qq.com**。

2.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开通后，符合国家A区分数线的考生本人务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http://yz.chsi.cn）调剂系统，进行网上调剂申请，否则调剂无效。

3.学院对考生资格进行初审，确定考生的调剂资格。

**五、收费标准和奖助政策**

1.学制：三年。

2.学费：研究生8000元/年。

3.研究生奖助政策

为综合评价研究生在读期间学业质量，鼓励研究生按照培养方案和培养计划高质量完成阶段性学业，设立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科研奖励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20000 元；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一等奖 12000 元、二等奖 10000 元、三等奖 8000 元（985 院校、211 院校与所报专业相同的本科或硕士研究生生源入学第一年均可获得一等学业奖学金）；科研 奖励奖学金 5000 元或 10000 元；研究生助学金 600 元/人/月。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  伟   **电话：0451-84838207；手机 13766860464**

附件： **哈尔滨商业大学研究生调剂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准考证编号 |  |
| 出生年月 |  | 学历 |  | 毕业时间 |  |
| 毕业院校 |  | 所学专业 |  |
| 报考院校 |  | 报考专业及代码 |  |
| 报考学校研招办联系电话 |  | 传 真 |  |
| 拟调剂我校专业 |  |
| 入学考试成绩 |
| 政治 |  | 英语 |  | 业务课一（科目名称） |  | 业务课二（科目名称） |  | 总分 |  |
|  | 无 |
| 个人说明 |  |
| 本人联系方式 | 通信地址 |  |
| 电话（手机） | 手机： 微信号或QQ： |
| E-mail地址 |  |
| 我保证所提供的信息是真实的，否则愿意承担一切后果。申请人确认（签名）：  年 月 日  |